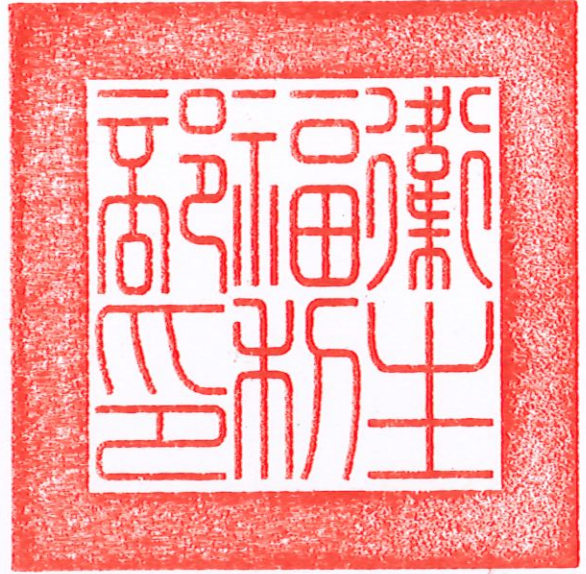


## 衛生福利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27日  
發文字號：衛授食字第1121300625號



主旨：公告廢止「餐飲業防疫管理措施」，並自即日生效。

依據：傳染病防治法第37條第1項第6款及第37條第3項。

公告事項：廢止「餐飲業防疫管理措施」。

部長 薛瑞元